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（经 2020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）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18 年修正）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》等有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，根据国际大厦酒店分公司业务开展情况，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修订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投资、建设、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；住宿、中西餐、食品、烟（零售）、酒（零售）、日用百货、工艺美术、服装、针纺织品、文化用品的批发零售；美容美发；冷热饮；清洁洗涤服务；摄影；复印；歌舞；自有房屋租赁。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投资、建设、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；住宿、中西餐、食品、烟（零售）、酒（零售）、日用百货、工艺美术、服装、针纺织品、文化用品的批发零售；美容美发；冷热饮；清洁洗涤服务；摄影；复印；歌舞；自有房屋租赁；<u>停车场服务，酒店管理，物业服务，企业管理咨询，酒店用品、保健食品（凭许可证经营）的销售，会议服务。</u>

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未做修订。

2020 年 1 月 8 日